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FERT HOLDINGS LIMITED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7)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及
非執行董事退任及委任**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均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Wade FETZER III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起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項丹丹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I.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該通告之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監票人，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負責點票。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 (佔投票總數之百分比)		投票總數 (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5,925,130,186 (100%)	0 (0%)	5,925,130,186 (100%)
2.	批准及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5,925,130,186 (99.99%)	138,000 (0.01%)	5,925,268,186 (100%)
3.	(A) 重選楊宏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5,780,842,826 (97.56%)	144,425,360 (2.44%)	5,925,268,186 (100%)
	(B) 重選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5,910,195,025 (99.75%)	15,073,161 (0.25%)	5,925,268,186 (100%)
	(C) 重選謝孝衍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5,917,450,184 (99.87%)	7,818,002 (0.13%)	5,925,268,186 (100%)
	(D) 委任項丹丹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5,910,205,025 (99.75%)	15,063,161 (0.25%)	5,925,268,186 (100%)
4.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所有董事之酬金。	5,925,130,186 (100%)	0 (0%)	5,925,130,186 (100%)
5.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925,268,186 (100%)	0 (0%)	5,925,268,186 (100%)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20%之本公司普通股股份。	5,504,251,972 (92.89%)	421,016,214 (7.11%)	5,925,268,186 (100%)
7.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10%之本公司普通股股份。	5,858,694,586 (98.88%)	66,573,600 (1.12%)	5,925,268,186 (100%)
8.	藉加入根據上述第7項決議案之一般授權下所購回之股份數目，以擴大根據上述第6項決議案之一般授權。	5,505,880,987 (92.93%)	418,622,228 (7.07%)	5,924,503,215 (100%)

由於各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贊成票，因此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全文載於該通告。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021,830,580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之決議案之股份總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

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

II. 非執行董事退任

Wade FETZER III先生之董事任期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屆滿，且彼因年齡原因已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Fetzer III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退任之事宜須知會股東。董事會對彼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表示感謝。

III. 委任非執行董事

項丹丹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經董事會批准，其任期直至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止。

項女士之履歷詳情如下：

項丹丹女士，現年四十四歲，畢業於長春大學計算機軟件工程專業。她於一九九一年在中國長春一汽汽車研究所完成數字系統控制培訓課程，並於一九九六年在美國懷俄明取得Novell計算機網絡工程師培訓中心證書。項女士自二零一一年一月起擔任PCS Sales (Canada), Inc.國際銷售部（化肥和飼料）總管。在此之前，她於二零零六年一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及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期間分別為PCS Sales (USA), Inc.國際銷售部經理及國際銷售部（化肥和飼料）總管。項女士於一九九九年加入PotashCorp，於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零零零年七月擔任程序員分析師，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四年四月擔任計算機網絡及數據通訊負責人以及於二零零四年五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擔任市場分析部經理。項女士在化肥業擁有逾十一年經驗，對國際化肥市場有較深之瞭解。

項女士獲本公司之主要股東PotashCorp（其於本集團之化肥供應商Canpotex International Pte. Limited及Canpotex Limited持有權益）提名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除上述者外，項女士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且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於本公佈日期，項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及／或購股權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項女士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董事服務合約，惟將有權收取每年385,000港元之董事袍金（須每年檢討）。項女士已同意放棄其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袍金。

除上述者外，就董事會所知，並無任何有關項女士之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者，亦無任何有關彼獲委任之其他事項須促請股東注意。

代表董事會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馮志斌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馮志斌先生（首席執行官）及楊宏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德樹先生（主席）、楊林先生、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及項丹丹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明東先生、鄧天錫博士及謝孝衍先生。

* 僅供識別